

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纲要》

作者: 省蓝办

来源: 省蓝办

发布日期: 2010-04-07

浏览次数:

字号: [大 中 小]



2010年4月2日下午，省委副书记、省长姜大明主持召开省政府第69次常务会议，审议了《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纲要（修改稿）》。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省蓝办副主任宋军继汇报了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纲要主要内容，省政府党组成员、省蓝办主任费云良汇报了2月25日规划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对规划纲要的修改情况。会议对规划纲要（修改稿）给予充分肯定，并进行了认真讨论，提出了进一步的修改意见。副省长才利民、贾万志、郭兆信、李兆前、王随莲和省直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会议确定，将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纲要进一步修改后，形成规划纲要（建议稿），按程序报送国家发改委。

【图片下载】

【打印本页】 【关闭本页】

最新内容

- 新媒体聚焦新经济 网络媒体山东行...
- 网络媒体山东行22日启动 聚焦山...
- 加强新闻宣传工作，为山东半岛蓝色...
- 十大卫视山东蓝色经济半岛行大型电...
-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规划建设领导小...
-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规划建设领导小...
-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咨询委员会第二...
- 全国政协到我省调研山东半岛蓝色经...
- 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工作启动会议...
- 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工作启动会议...

热点信息

没有数据!

技术支持：山东省信息中心 电话：0531-86318730

地址：济南市千佛山南路9号舜德大厦1号楼 邮编：250014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版权所有 未经允许，不得转载 鲁ICP备10017206号-1